

# 内 部 明 电

发往 见报头

签批 刘鹏利  
盖章

等级：急

郑教明电〔2019〕73号

## 郑州市教育局 关于开展 2019 年局属学校三年发展规划 督导评估的通知

局直属各学校：

根据郑州市教育局和郑州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市督导办）年度工作安排，今年将继续开展局属学校三年发展规划制定实施督导评估。对部分局属学校第二期三年发展规划（2015-2018）实施情况进行终结性评估，同时收集整理第三期学校三年发展规划（2018-2021）文本并汇编成册。现就具体工作通知如下：

（共4页）

## 一、第二期学校三年发展规划（2015-2018）终结性督导评估工作

（一）确定评估学校。2018年10月，我们对26所局属学校第二期三年发展规划进行了终结性督导评估。今年4月，将对其余32所局属学校第二期三年发展规划进行终结性督导评估，并对第三期三年发展规划进行指导。参加此次督导评估学校名单见附件。

（二）积极开展自评。参加评估的各学校应组织广大教职员工积极开展自评，并充分考虑前两期规划落实情况和评估组专家意见，对第三期规划进行充分论证和完善。学校挂牌责任督学和学校视导员要充分发挥监督、指导的作用，保证自评工作顺利开展。评估前准备好第二期三年发展规划（2015-2018）文本、终结性评估自评报告、自评表、第三期学校三年发展规划（2018-2021）文本。自评报告和新规划文本中要体现学生学业质量评价工作情况。

（三）确定联络员。根据《郑州市教育局关于建立推行学校视导员制度的通知》（郑教明电〔2018〕846号）中对学校视导员工作职责要求，学校视导员负责本校各项督导工作，应确定为学校三年发展规划督导评估工作联络员。如学校视导员有调整，请及时上报市督导办备案。

（四）召开准备会暨培训会。市督导办将印制《评估工作手

册》，在评估工作开始前组织学校联络员召开会议，对学校三年发展规划督导评估准备工作提出要求，并针对评估流程、注意事项和具体要求进行培训。具体会议时间另行通知。

## 二、第三期学校三年发展规划（2018-2021）文本汇编工作

根据市教育局安排，上半年将编印《郑州市局属学校第三期三年发展规划（2018-2021）汇编》。请局属各学校于4月30日前，将第三期学校三年发展规划文本（两份）纸质版加盖公章报送市教育局512房间，电子版发送至邮箱：[zzsddsbg@163.com](mailto:zzsddsbg@163.com)。

评估工作结束之后，市督导办将组织编撰本次评估的32所学校三年发展规划评估报告，并形成综合督导报告，与第三期学校三年发展规划（2018-2021）文本汇编一并递交市政府和市教育局，作为对学校办学质量和管理水平评价的重要依据。

附件：2019年参加评估的局属学校名单

2019年2月21日

（联系人：孙 耿 联系电话：66932795 13939054455）

附 件

## 2019 年参加评估的局属学校名单

郑州市第 1 中学

郑州市第 2 中学

郑州市第 5 中学

郑州市回民中学

郑州市第 11 中学

郑州市第 12 中学

郑州市第 18 中学

郑州市第 19 中学

郑州市第 24 中学

郑州市第 26 中学

郑州市第 42 中学

郑州市第 44 中学

郑州市第 47 中学

郑州市第 52 中学

郑州市第 57 中学

郑州市第 62 中学

郑州外国语学校

郑州市第 102 中学

郑州市第 106 中学

郑州市实验高级中学

郑州市盲聋哑学校

郑州市艺术工程学校

郑州市经济贸易学校

郑州市信息技术学校

郑州市电子信息工程学校

郑州市财贸学校

郑州市国防科技学校

郑州市金融学校

郑州市科技工业学校

郑州市实验幼儿园

郑州市教工幼儿园

郑州师范学院附属小学